

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总工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江西省总工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会员和职工合法权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江西省总工会是全省地方工会和省级产业工会、直属工会的领导机关。省总工会由中共江西省委领导。其机关主要职责：

（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把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团结服务职工群众、依法依章程开展工作有机统一起来，切实增强工会工作的政治性和工会组织的先进性、群众性。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省委省政府和全国总工会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全省工会工作的方针、任务。加强对广大职工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导，切实承担引导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

（二）坚持工会接受同级党委和上级工会双重领导体制，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加强对下级工会的领导。协助地方党委管理市总工会领导干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会同有关单位党委（党组）加强省级产业、直属基层工会领导干部的任用管理和考核监督；加强省总工会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队伍建设；研究制定全省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

规划；负责地方、产业、直属工会干部的培训工作；积极推进全省工会工作协理员队伍建设。

（三）代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对有关全省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和协调，向省委省政府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法规、规章、制度、措施草案的拟定；建立健全以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为主要内容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维护职工劳动权益的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障机制；对侵犯职工权益的重大事件参与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做好职工服务工作，帮扶困难职工；主动承接政府委托的面向职工群众服务的社会公共事务，积极参与社会事务管理。

（四）组织动员广大职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主动参与到党委政府各项中心工作中来，把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转化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力量。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全国、全省劳动模范以及“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和管理服务工作。

（五）组织指导全省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加强工会组织建设。不断拓展工会组织覆盖面，创新会员发展和会籍管理，改进联系和服务职工群众方式方法，不断激发基层组织活力，提升工会工作科学化水平和工作实效。指导各级工会组织积极推进工会工作信息化建设，建设符合广大职工需求的网上职工之家。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

审计工作，加强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收好、管好、用好工会经费，严格工会资产管理；指导全省各级工会劳动、福利事业发展工作。负责女职工工作和工会组织的对外交流合作。

（六）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江西省总工会	二级

江西省总工会（本级）设立 12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研究室、国际联络部）、组织部（老干部处）、宣教网络部、基层工作部、权益维护部（社会联络部）、保障服务部、经济技术部（江西职工技术协会办公室）、女职工部（江西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办公室）、财务部、资产监督管理部、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产业和直属基层工会工作部。另设江西省教育工会、机关党委。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208 人，离退休人员 36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73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9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395.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800.00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28.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2.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80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94.4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05.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2.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71
	30			61	
总计	31	7,836.61	总计	62	7,836.61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94.44	7,794.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83.59	6,383.5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383.59	6,383.59					
2012901			行政运行	850.30	850.3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533.29	5,53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73	528.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73	499.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47	17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26	321.26					
20807			就业补助	24.00	24.00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24.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12	8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12	8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12	82.1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00.00	80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	800.00	80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	800.00	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05.90	1,708.94	6,096.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5.05	1,122.09	5,272.9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395.05	1,122.09	5,272.96			
2012901		行政运行		850.30	850.3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544.75	271.79	5,272.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73	504.73	24.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73	499.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47	17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26	321.26				
20807		就业补助		24.00		24.00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24.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12	8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12	8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12	82.1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00.00		80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		800.00		80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		800.00		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9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395.05	6,395.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800.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8.73	528.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2.12	82.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800.00			80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94.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05.90	7,005.90		8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1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0.71	30.7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1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836.61	总计	64	7,836.61	7,036.61		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005.90	1,708.94	5,296.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5.05	1,122.09	5,272.9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395.05	1,122.09	5,272.96
2012901			行政运行	850.30	850.3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544.75	271.79	5,272.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73	504.73	24.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73	499.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47	17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321.26	321.26	
20807			就业补助	24.00		24.00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24.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12	8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12	8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12	8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2.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50.3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26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31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1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3.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67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80.58	30216	培训费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97.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08.94	公用支出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00.00		80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00.00		80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00.00		80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	800.00		8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 公务接待费	6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7836.6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2.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80.79 万元，下降 98.56%；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7794.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7.26 万元，下降 7.01%，主要原因：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补助经费减少 200 万元，离退休费减少 362.5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减少 33.2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减少 116.54 万元，住房公积金增加 57.18 万元，奖金工资增加 40.9 万元，引进人才费用增加 3 万元，“振兴杯”职业技能竞赛补助增加 24 万元。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7794.44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7836.6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805.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8.79 万元，下降 6.01%，主要原因：离退休费减少 222.3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减少 33.2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减少 127.9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11.45 万元，住房公积金增加 57.18 万元，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补助经费减少 200 万元，奖金减少 27.4 万元，引进人才费用增加 3 万元，副省专项减少 1.49 万元，省工人文化宫项目减少 20 万元，“振兴杯”职业技能竞赛补助增加 24 万元，厂务公开增加 38.06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30.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69.27 万元，下降 98.98%，主要原因：工人文化宫建设项目减少 2817.6 万元，厂务公开减少 11.46 万元，离退休减少 140.21 万元。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708.94 万元，占 21.89%；项目支出 6096.96 万元，占 78.11%；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6937.29 万元，决算数 7805.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575.46 万元，决算数 639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7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年中增加工资奖金津补贴 850.3 万元，全部支出完毕；厂务公开年初预算结余 30.71 万元，未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79.71 万元，决算数 52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2%。预决

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年中增加井冈山养老保险、职业年金 20.02 万元，全部支出完毕；财政年中增加引进人才费用 5 万元，全部支出完毕；财政年中增加“振兴杯”职业技能竞赛补助 24 万元，全部支出完毕。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2.12 万元，决算数 8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00.00 万元，决算数 8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08.94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522.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3.24 万元，下降 7.49%，主要原因：我会是零基预算单位，财政厅根据我会实际人数重新核定预算，年初预算减少工资福利支出 4 万元，奖金减少 26.6 万元，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减少 116.54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减少 33.28 万元，住房公积金增加 57.18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6.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4.11 万元，下降 53.42%，主要原因：财政厅根据我会实际人数重新核定预算，年初预算离休费增加 38.69 万元，退休费减少 257.80 万元，引进人才费用增加 5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

按年初预算执行。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按年初预算执行。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按年初预算执行。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9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132.67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9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具体为：省劳模专项补助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6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符合年初预期目标，资金使用规范。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36.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本完成年初目标，完成相关绩效指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江西省总工会 2023 年度 部门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项目共计 9 个，分别是：送温暖资金 3100 万元，工会工作 37 万元，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补助经费 800 万元，省劳模专项补助金 1964.5 万元，劳动竞赛 100 万元，“振兴杯”职业技能竞赛补助 24 万元，江西省厂务公开（含上年结余）92.17 万元，引进人才费用 5 万元，副省专项 10 万元。以上 9 个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工会履行工作职能、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的项目经费。本部门聚焦各项目工作任务，遵循相关、明确和可衡量的标准，对项目目标进行分解、梳理及归类，从中提炼归纳出绩效目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等二级指标，并根据项目的具体工作任务，梳理有关三级指标。2023 年度 9 个项目均完成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别填列了年初设定的目标、全年实际完成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江西省财政厅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对本部门 9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根据项目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层面进行

评价，并针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增强资金发放、使用的规范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力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实施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剖析，为切实提升本单位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本次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评价指标体系表共 100 分。分值 ≥ 90 分，评价结果为“优”；80 分 $\leq$ 分值 < 90 分，评价结果为“良”；60 分 $\leq$ 分值 < 80 分，评价结果为“中”；分值 < 60 分，评价结果为“差”。

（二）工作过程

各业务部门根据本部门预算项目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效果等情况，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在此过程积极与本单位财务部工作人员沟通，对有关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评价指标进行评分，并通过绩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分析评价

通过对各项绩效目标进行评分的方式，各业务部门对本部门 2023 年度所有预算项目进行了客观的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部门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

价方法，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对预算支出的数量、质量、效益和满意度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对 2023 年度省总工会部门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平均得分为 99.41 分，评价等级为“优”。所有项目支出事项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9 个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分值均 ≥ 9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项目完成质量

2023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全部按规定程序推进，具体情况如下：

送温暖资金：为了不断丰富服务职工需求的资源供给，精准对接职工生活产品和服务需求，对生活困难的职工家庭及节日期间坚守服务岗位的一线职工普遍走访慰问，实现对职工群众“全覆盖、不遗漏”，2023 年度共帮扶市县个数 111 个，慰问职工人数 2 万人，帮扶标准符合率 100%，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资金全部发放，走访慰问对象覆盖率 100%，有效减轻市县经济压力，慰问对象满意度 100%。

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补助经费：为了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心关爱核工业特困群体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江西省关爱和帮助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工作方案》，保障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提高原子弹保障（兼顾氢弹爆炸）前在核工业“五厂三矿”参加工作的在赣六个社区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对在赣六个社区符合供养条件且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水平的遗孀遗属，将其收入提高至当地最低生活保障

水平；增强江西核工业特殊困难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2023 年 11 月，向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实际发放生活补贴 800 万元，其中退休人员 597 人，遗孀遗属 550 人。

工会工作：为了积极为困难职工群体提供精准帮扶、精准脱困、创新维权新模式，探索职工新需要，拓宽服务范围，延伸服务职工渠道。2023 年工会工作经费 37 万元用在为职工服务上，主要用于送温暖支出。

省劳模专项补助资金：为了帮助解决省劳模生活困难、开展关心关爱劳模相关活动。在春节前给纳入统一管理、健在并保持荣誉的省劳模发放春节慰问金，共走访慰问省劳模人数 7004 人；在日常根据实际劳模数和困难劳模数进行帮扶，共补助生活困难省劳模 428 人，帮扶特殊困难省劳模 318 人，受慰问人员资质符合度 100%，慰问金发放准确率和及时率均达 100%，有效缓解困难劳模生活压力，劳模满意度达 100%。

劳动竞赛资金：为了进一步落实我省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要求，努力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的劳动者大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江西建功立业。组织开展了江西省“天工杯”劳动和技能竞赛系列活动，推选 10 个示范性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并给予经费支持，引导企业开展竞赛活动，目前 10 个项目已经全部成功开展，有效提升了职工技能水平。

“振兴杯”职业技能竞赛补助：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共中央办公

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对壮大技术工人队伍、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为广大技能人才搭建展示精湛技能、相互切磋技艺的平台，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省直相关部门联合组织开展江西省“振兴杯”职业技能大赛，我会共有4个工种纳入“振兴杯”，分别是：中药炮制工、中药调剂员、云计算工程技术人员、环境检测员。每项赛事工种补助6万元，共计24万元，竞赛举办成功率达到100%。

厂务公开：为了围绕省厂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并下发的《关于贯彻落实2019—2023年全国企业民主管理工作五年规划的若干意见》《江西省2019-2023年职工代表培训规划》两个规划目标及我省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和重点产业，积极开展企事业单位职工代表委托培训、全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会议、全国全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评选工作等，持续推动全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提质增效。2023年度，共召开1次全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推进会，开展9个地市企事业单位职工代表委托培训班，景德镇、萍乡因受省议事机构调整影响未能如期开展培训。

引进人才费用：进一步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加强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五湖四海、任人唯贤的选人用人导向，我会面向部分国内外重点高校选调1名全日制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按照《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选调生工作的实施意见》文件，硕士研究生每人 5 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安家费补助，目前该同志在基层锻炼。

副省专项：为了关心关爱副省级职工，2023 年度，根据财政厅《关于副省级以上职务干部自雇服务人员补贴发放事项的通知》文件，我会按照 3500 元/月的标准发放自雇费，7480 元/月的标准发放退休绩效，严格做到专款专用，及时按月发放，绩效目标值完成率为 100%。

（二）项目实施进度

2023 年度，本部门 9 个项目中 8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其中厂务公开项目预算执行率 66.68%。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本部门除了厂务公开项目存在偏离绩效目标外，其余项目均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厂务公开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省委省政府《省级议事机构优化调整方案》（赣发〔2023〕7 号）要求和《关于印发〈江西省厂务公开部门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赣工通字〔2023〕20 号）文件，我省厂务公开领导小组撤销，建立了我省厂务公开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我会严格执行文件精神，除 2023 年 5 月 31 日之前批复的项目使用之外，不再批准新的项目使用该资金，并将剩余资金 30.70 万元全部上缴省财政厅。

下一步，我部门将提高预算调整应对能力，提升信息公开力度与准确度，主动做出与省委省政府、省财政厅对接，及时评估不可抗力因素对当年履职工作的影响，判断是否需要调整工作开展形式，避免当年资金规模与年度实际支出需

求不匹配，影响资金执行进度，导致资金结余沉淀的问题。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部门通过对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检验资金的支出效果。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情况分析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原因，积极落实整改，改进管理措施，有效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自评结果及自评报告将按要求进行公开，并将作为编制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加强内部控制，完善项目管理。

本部门“送温暖资金”、“劳动竞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送温暖资金						
主管部门			江西省总工会		实施单位		保障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00	3100	3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00	3100	3100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各级工会在元旦春节及日常送温暖慰问，对全省困难职工、岗位一线职工、做出突出贡献的职工等群体进行走访慰问，精准对接职工生活产品和服务需求，营造了党和政府及工会组织关心困难职工生产生活，切实为职工群众办实事、做好事的舆论氛围。					帮扶市县个数 111 个，慰问职工人数 2 万人，标准符合率 100%，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省总于 12 月 31 日前发放完成，走访慰问对象覆盖率 100%，减轻市县经济压力，慰问对象满意度 100%。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送温暖资金发放成本		=3100 万	=3100 万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职工人数		≤20000 人	=20000 人	5	5	
			送温暖市县个数		=111 个	=111 个	5	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帮扶标准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间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31 日前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走访慰问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市县经济压力	减轻	减轻	5	5	
			职工生活压力	减轻	减轻	5	5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竞赛						
主管部门		江西省总工会			实施单位	经济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开展江西省“天工杯”劳动和技能竞赛系列活动，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进一步落实我省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要求，努力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的劳动者大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江西建功立业。劳动竞赛项目数量 10 个，竞赛项目完成率大于等于 90%，资金 12 月 31 日前发放，竞赛项目资金补助标准为每项 10 万元，社会满意度达 90%，企业和职工满意度达 90%。				推选 10 个示范性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并给予经费支持，引导企业开展竞赛活动，目前 10 个项目已经全部成功开展，有效提升了职工技能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竞赛项目资金补助标准	≤10 万元 / 个	=10 万元 / 个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和技能竞赛项目数量	=10 个	=10 个	10	10	
		质量指标	竞赛举办成功率	>=9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5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竞赛参与企业数量增长率	≥10%	11%	10	10	
			工人劳动技能水平	提升	提升	5	5	
			企业参与竞赛活动积极性	提升	提升	5	5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2%	5	5	
			企业和职工满意度	≥90%	96%	5	5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

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劳动和技能竞赛：指以干部职工各自岗位为依托、以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工作任务为目的的竞赛活动；技能竞赛

是指依据党和国家对干部职工素质能力的要求，以及专业技术、职业技能的标准而开展的具体操作技能、解决实际问题的竞赛活动。

（六）送温暖资金：指省财政按年度纳入预算，主要针对遇到临时性、突发性、特殊性困难职工，下岗失业人员、艰苦岗位职工，节日期间坚守岗位一线职工，做出突出贡献的职工等各类职工群体进行困难帮扶和日常送温暖。

（七）省劳模专项补助：指省财政按年度纳入预算，拨付给省总工会用于帮助解决省级劳模（包括享受省级劳模待遇人员）生活困难、开展关心关爱劳模相关活动的专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省劳模专项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 江西省总工会经济部

主管部门： 江西省总工会

评价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江西省总工会

上报时间：2024 年 3 月 22 日

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根据省政府与省总工会第 14 次联席会议支持工会改善劳模生活状况，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模、崇尚劳动的氛围建立了该项目。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含省劳模春节慰问金、省劳模生活困难补助金、省劳模困难帮扶金。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2023 年度，为进一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劳模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完善劳模政策，提升劳模地位，落实劳模待遇，省财政安排专项经费 1964.5 万元，为江西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含享受省劳模待遇者，以下简称省劳模）发放春节慰问金、生活困难补助金、特殊困难帮扶金，切实增加劳模获得感和幸福感，缓解劳模因本人或家属收入低、患大病、遭受意外灾害等原因造成的生活困难，把党和政府对劳模的关心关爱送到劳模手中，推动全社会形成崇尚劳模、学习劳模、争当劳模的良好氛围。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使广大劳模切身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切实增强劳模的荣誉感、幸福感，得到广大劳模的一致认可。激励广大职工群众在新时代担当作为，营造全社会尊

重劳模、崇尚劳模、学习劳模、争当劳模的浓厚氛围。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省劳模专项补助金		
主管单位	江西省总工会	实施单位	江西省总工会
项目属性	跨年项目	项目日期范围	2022-01-01
			2023-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64.5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使广大劳模切身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切实增强了劳模的荣誉感、幸福感，得到广大劳模的一致认可，激励了广大职工群众在新时代担当作为，营造了全社会尊重劳模、崇尚劳模、学习劳模、争当劳模的浓厚氛围。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春节慰问标准	<=1200 元/人
		生活困难补助标准	=100%
		特殊困难帮扶标准	<=50000 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	慰问省劳模人数	<7300 人
		慰问生活困难劳模人数	<900 人
		慰问特殊困难劳模人数	<600 人
	质量	特殊困难帮扶人数占比	<30%
		春节慰问覆盖率	=100%
		生活困难补助人数占	<30%

	时效	比	
		春节慰问金发放时间	=100%
		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时间	=100%
		特殊困难帮扶发放时间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通过困难帮扶，着力解决劳模最直接最现实的生活困难压力，提升劳模生活质量	>=90%
		关心关爱劳模，增强省劳模的荣誉感、归属感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模满意度	>=90%
		社会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绩效评价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通过绩效评价不仅可以考核、检验劳模专项补助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过程是否存在不足，更可以对预算管理执行过程中存在的不足之处提出合理化建议，通过总结经验以规范资金管理和使用、强化支出责任、提高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预算支出的效率和效果。同时，可以督促各级工会高效使用劳模专项补助资金，对困难劳模及时开展帮扶工作，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工会的关心关爱。

绩效评价对象：省总工会在管理的并保持荣誉的江西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含享受待遇者）。

绩效评价范围：检查监控资金发放整个过程、随机抽查设区市总工会对省劳模专项资金是否专款专用，以及对困难劳模发放是否依规依档。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

评价指标体系：见附件。

评价方法：通过对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的比较和分析，考核支出效率和支出效果。在该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除了运用传统的评阅、计算、核对、分析性复核等方法外，还运用了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座谈、统计分析等方法进行评价。

评价标准：评价工作组根据该项目资金的特点及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以资金使用结果为导向，设定了本次评价指标内容和权重，重点对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效益实现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是在省总工会管理的并保持荣誉的省劳模。

2、绩效评价旨在提高省劳模专项补助资金使用效能，督促各级工会高效使用专项资金，对困难劳模及时开展帮扶

工作，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工会的关心关爱。按照绩效评价的要求，通过检查监控资金发放整个过程、随机抽查设区市总工会对省劳模专项资金是否专款专用，以及对困难劳模发放是否依规依档。绩效评价工作由省总财务部、经济部根据项目投入、管理情况、绩效实现指标，逐项设计评价指标值，最终由绩效评价组进行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1、省劳模专项补助资金按照《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劳模专项补助资金发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赣工办发〔2014〕64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专款专用，精准帮扶，实名制发放，没有改变资金用途，没有扩大资金使用范围。资金能有效帮助困难省劳模家庭解决相关实际困难问题，绩效目标值完成率为100%。

2、各级工会切实履行关心关爱劳模群体职责，坚持“实名制”和“一卡化”发放省劳模专项补助资金，推动关心关爱劳模机制常态化、长效化。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省劳模专项补助资金的分配和使用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经省总领导集体研究通过后实施，实行绩效管理，坚持使用规范、精准、高效、安全原则，既体现荣誉感和获得感，又体现关心关爱。

2. 项目过程情况：省劳模专项补助资金从省总工会下拨到地市总工会和相关省产业工会，均由各级工会上会集体讨论决定，再由各级工会的相关业务部门具体组织实施。

3. 项目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慰问省劳模人数 7004 人，补助帮扶困难劳模人数 428 人，帮扶特殊困难劳模人数 318 人；

质量指标：特殊困难帮扶人数占比 30%，春节慰问金覆盖率 100%，生活困难补助人数占比 30%；

时效指标：春节慰问金发放时间 2 月 7 日前，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时间 12 月 31 日之前，特殊困难帮扶发放时间 12 月 31 日之前。

4. 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缓解困难劳模生活压力，提升劳模生活质量 90%，关心关爱劳模，增强荣誉感、归属感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形成了常态化关爱和帮助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工作机制，让 1200 余名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切实增强核工业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劳模满意度 90%，社会满意度 9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加强省级以上劳模的动态管理。要求各设区市总工会、省产业（局、系统）工会、省总直属基层工会等 40 多家劳模管理单位认真做好所辖范围内劳模的认定、基本信息的核准、变动情况的更新等工作，并于 6 月和 12 月中旬分别上报劳模变动情况。确保能准确掌握省级以上劳模数量和工作生活情况。

二是广泛开展走访慰问劳模工作。春节前夕制定下发

《江西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发放 2023 年省劳模春节慰问金的通知》（赣工办发〔2023〕4 号），以春节慰问金发放工作为载体，广泛深入地开展劳模走访慰问活动，进一步了解劳模工作和生活实际状况，倾听劳模所思所想所盼，帮助劳模解决实际问题。

三是开展省劳模困难专项调查摸底。5 月份下发《关于做好 2023 年省级以上劳模困难情况摸底调查工作的通知》（赣工办发〔2023〕43 号），要求各地各单位通过入户上门走访等方式，重点调查省级以上劳模生活困难情况。对申报生活困难补助金的家庭比对其月平均收入，对申报困难帮扶的劳模家庭进行实地走访，掌握其家庭收入、困难原因和刚性支出等情况。对符合困难补助帮扶条件的困难劳模向相关机构核实后再进行公示，并逐级审核把关。

四是科学制定资金分配方案。省总工会根据各级工会上报的调查结果和资金配额，制定详细精准的资金分配方案，经省总主席办公会或党组会审议通过后，拨付地市总工会和相关省产业工会，并督促各地各单位及时完成年度内劳模专项补助资金的具体发放工作。

六、有关建议

根据《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规定（试行）》和《全国劳模专项补助资金发放管理办法》，建议逐步加大财政资金投入，进一步完善落实省劳模相关待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省劳模专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江西省总工会		项目实施单位		省总工会经济部	
项目负责人		张建平		联系电话		88688939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	10	劳模满意度和社会满意度	10	10
总分	100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